檔　　號:
保存年限:

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號21樓
承辦人：黃涴淯
電話：(02)29603456 分機2716
傳真：(02)29699823
電子信箱：AK6857@ntpc.gov.tw

受文者：新北市立尖山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8月11日
發文字號：新北教人字第1151517706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請至附件下載區 https://doc2-attach.ntpc.gov.tw/ntpc_sodatt/ 下載檔案，驗證碼：000ANEHMT）

主旨：函轉教育部有關公務員及兼任行政職務教師留職停薪期間赴陸應申請許可一案，請查照。

說明：依教育部115年8月3日臺教人(三)字第1150074596號書函辦理，並檢附原函及附件影本各1份。

正本：新北市政府各公立高中職暨國中小、新北市政府家庭教育中心、新北市各市立幼兒園
副本：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5/08/11 09:35:01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